

马太福音系列讲道 60

## 诫命与传统

马太福音 14 章 34~15 章 9 节

维保罗牧师 2006 年 6 月 4 日

翻译：甘晓春 2025 年 5 月 27 日

今天的讲道可能会让有些人开始犹豫要不要继续来这间教会。我预备的时候心里想，好吧，或许今天我们要跟一些人说再见了。但我必须坚定地站在神的话语上。

不过我也相信，今天会后的主日学会是个很好的讨论时间，可以有轻松愉快的互动、弟兄姊妹之间充满爱的对话，彼此磨砺。

请听神的话语：马太福音第 14 章 34 节至第 15 章 9 节：

“他们过了海，来到革尼撒勒地方。那里的人，一认出是耶稣，就打发人到周围地方去，把所有的病人，带到他那里。只求耶稣准他们摸他的衣裳穗子，摸着的人，就都好了。那时有法利赛人和文士，从耶路撒冷来见耶稣说，你的门徒为什么犯古人的遗传呢？因为吃饭的时候，他们不洗手。耶稣回答说，你们为什么因着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呢？神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你们倒说，无论何人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作了供献。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这就是你们藉着遗传，废了神的诫命。假冒为善的人哪，以赛亚指着你们说的预言，是不错的。他说，

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

让我们一同祷告：

天父，今天我们听见了救主口中带着权柄的话语。我们祈求你使这些话进入我们的心，不让我们成为那种徒有口头敬拜却心远离你的敬拜者。愿你割除我们心中的污秽，吸引我们归向你，洁净我们，使我们正确理解耶稣在这里所说的话。我们祷告求圣灵赐我们智慧。奉耶稣的名求，阿们。

我们来快速回顾一下上周的内容。

我们提过耶稣公开的医治事工变得非常受欢迎。他来到一个地方，凡是听说过耶稣的人都会尽力把病人带到他面前。

我认为这是我们应当放在心里的提醒：我们也应当这样思考问题，明白耶稣医治人身体的能力，其实只是他拯救灵魂大能的预演。

这并不是我勉强套进经文的解释，而是马太自己在记述耶稣事工兴起时说过的话。他指出这是为应验以赛亚书的预言。如果你翻到以赛亚书第 53 章，就会明白，这里的“医治”远远超越身体的层面，指的是灵魂的恢复与罪的赦免。

事实上，这样的医治和救赎直到今天仍在发生。我们在世上行走时必须记住，人人都有病，人人都需要那位大医生，每个人都需要被带到耶稣面前。

坦白说，今天人们来到耶稣面前的方式，就是来到教会。虽然我

们没有耶稣的身体临在，但我们拥有最接近耶稣的方式，圣餐、洗礼、讲道、敬拜，教会就是基督的身体。

当你邀请人来教会，其实就是带他们来听神的话语、经历基督的临在。我们祷告求耶稣在我们中间动工，触摸人心，拯救灵魂。

接着我们进入第 15 章，我们看到法利赛人，当时的宗教领袖，来找耶稣挑衅。接下来的对峙会越来越激烈。

在这次对话中，他们其实是在责备耶稣是个不称职的老师：“你的门徒怎么这样？为什么他们不洗手就吃饭？怎么可以违背古人的传统？”他们的质问其实是在攻击耶稣的领导能力。

耶稣的回应是：你们所说的罪，根本不是罪。不洗手吃饭并不违背神的律法。听起来好像是违背了律法，毕竟利未记里有祭司在进入圣殿时要洁净的规定，但这只是他们曲解、衍生出来的“传统”。

我之前讲过也再次强调：最危险的律法就是那些听起来像是圣经的规条。这类看起来敬虔的传统最容易混入教会。

我记得有人跟我讲过以前在教会受洗的一个人，在分享见证时被问“你最喜欢的经文是什么？”他回答：“神帮助自助者。”（God helps those who help themselves.）

结果会心一笑的人，知道这句根本不在圣经里。

但你不觉得听起来好像是圣经的话吗？这就是问题所在：它听起来像圣经，但根本不是。更严重的是，法利赛人甚至已经不在乎神的诫命了。他们质问耶稣：“你的门徒为什么违反古人的遗传？”而不

是说：“他们为什么违背神的律法？”他们把人的传统抬高到神律法的高度，甚至更高，好像教会或长老才是决定什么是罪的最终权威。

亲爱的弟兄姊妹，我们必须不断地问自己：我们所相信的，是出于人的思想，还是出于神的话语？是圣经，还是传统？

这段经文指出，他们用一种貌似敬虔的方式来废弃当孝敬父母的第五条诫命。

马可福音称这叫“各耳板”（Corban），意思是：孩子对父母说，“本来我预备养你们的那笔钱，我已经献给神了。你们放心，神会照顾你们的。”

听起来好像很属灵？但实际上，他们的钱并没有真的献出去，还是握在自己手中，用在自己认为神会喜欢的地方。

讽刺的是，他们口中尊崇的是长老的传统，而他们自己就是长老，所以他们能任意修改这些规条。

马太福音第5章也提到，这些宗教领袖已经完全放弃神的话语，凭着自己的方便生活，比如随意休妻、胡作非为。

当一个人远离神的话语，他就会随心所欲地走自己的路。我们看到他们所做的，已经完全不在乎圣经了，甚至已经不能被称为优先要务。

我知道这样说听起来有点不舒服，甚至可能让人觉得是在自夸。但我不是想自我推销，而是想给大家一个鼓励：请你们也来挑战我。我完全不会被冒犯。如果你有任何不明白的地方，带着圣经来问我：

“牧师，我不太明白这段经文的意思。”我很欢迎！我们都要彼此在爱里交通，你对我友善，我也对你友善。如果有一天你发现我变得傲慢、难以接近，你可以去找长老们谈谈，说：“保罗牧师最近有点高高在上，我只是带着圣经来请教他，他却……”如果长老们支持我，那你就再去长执会。放心，他们对我没有什么偶像崇拜，他们会听你说的。

耶稣的回应，不仅被世人嘲笑，我甚至认为连许多我认识的基督徒也在嘲笑祂的回应。耶稣指出，这些法利赛人所做的，不只是犯罪那么简单，而是触犯律法、罪行重大，甚至该当死刑。

耶稣在责备法利赛人的时候引用了两处律法：申命记 5 章 16 节，也就是十诫之一，和出埃及记 20 章中关于当孝敬父母的命令；同时，祂也引用了利未记 20 章 9 节：“凡咒骂父母的，总要被治死。”这是耶稣亲口说的！

这难道就是我们熟悉的“温柔的耶稣”？就是那个常被文化塑造成温和的、棕发蓝眼、穿着凉鞋走在阳光下、像嬉皮士一样的耶稣？但耶稣可从未试图迎合这种形象。这是我们必须清醒认识的一件事，我们不能继续把神的道扭曲为一个柔弱的形象，把耶稣变成一个“只会爱、不会审判”的人。这种文化塑造下的耶稣，并不是真实的耶稣。

我们常常会举出耶稣洁净圣殿作为祂愤怒的例子，那确实是一次激烈的行动。但我们如果因此否认耶稣的权柄与审判，就说明我们根本不明白三位一体的神。

我们必须记住，当神审判挪亚时代的世界、所多玛与蛾摩拉、灭

尽亚摩利人时，都是三位一体的神在施行审判。不是旧约的父神父严厉，新约的耶稣温柔，那是对神本性的误解。

请听清楚，我不是鼓吹一个暴力的耶稣。我是在强调：我们必须重新认识耶稣的真实样貌。

顺便说一句，对那些神学上特别敏锐的弟兄姊妹，我想补充一点：当我们说神在十字架上死了，其实准确说是“那位完全为人”的耶稣死了。神永远活着，永不死亡。钉十字架的是那位完全为人的耶稣，祂同时也是完全的神。神没有死，人死了，但又复活了。这是一个神学上的关键点。

由于这段经文的震撼性，我们需要停下来认真反思耶稣所说的：“咒骂父母的，必要被治死。”这警告，不只是对世界而言，而是对神的子民说的。耶稣不是在对外邦人说话，而是对神的子民，对宗教领袖、对祭司、对神的百姓说的。

换句话说，用新约的语言来说，这些人就像今天的教会成员：他们常去聚会，读圣经，有祷告生活，参与服事，奉献金钱，看起来拥有一切属灵的外在表现，这些人是“祭司”！

我们必须弄清楚，这是耶稣在说话，没有错误，满有权柄。而祂说话的对象，不是罗马公民，不是城外的罪人，而是教会中的人，祂自己的子民。虽然这些人看起来敬虔，但他们的信仰已经堕落到一个地步：他们竟然无法认出那位站在他们面前的救主。他们听道、领圣餐、敬拜神、支持事工，和我们所做的无异。但耶稣却说，他们是“假冒为善的人”。

祂引用以赛亚书 29 章说：“这百姓亲近我，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

让我在这里稍作说明：我们要分清“虚伪”和“软弱”的区别。“假冒为善”这个词常被滥用，仿佛所有人都是伪君子。但其实一个人在罪中软弱，不等于他是伪善的。

比如大卫，他在软弱中犯罪，甚至犯下奸淫与谋杀的大罪。但圣经从未称他为伪善者。因为他并没有假装自己无罪，他在被先知指责后立刻悔改，毫无掩饰地向神认罪。这就是为什么大卫对所罗门说：“我儿所罗门哪，你当认识耶和华你父的神，诚心乐意地事奉他。因为他鉴察众人的心，知道一切心思意念。”（历代志上 28 章 9 节）

大卫从不掩饰自己。他犯罪，但他悔改。他写的许多诗篇，正是他在悔改中向神倾诉的诗篇。这些诗歌今天仍深深触动我们这些同样在罪中挣扎的信徒。

而耶稣在这段经文里责备的那些人，则完全不同。他们是假冒为善的伪君子。“假冒为善”这个词源于希腊文，原意是“演员”，也就是假装成不是自己的人。

所以我们要小心。我们无法判断别人的内心，只有神能鉴察人心。你可能说我有牧者的心，或说我没有牧者的心，我都听过。但不论别人怎么说，只有神真正知道我的心。

耶稣在这里所说的是，那些心远离神、却仍以敬拜者自居的人。他们是神的百姓，放在今天，可能就在我们当中。他们敬拜神，但耶稣说他们的敬拜是“枉然”的，这个词原意是“无价值的”、“无意

义的”。

我大胆假设，在座的各位都不想成为那种“以嘴敬拜，心却远离神”的人。你不会想要早起、洗澡、穿好衣服、驱车来到教会，只是为了枉然敬拜。你希望自己是真诚的，是保罗所说的心里诚实的敬拜者。

那么，耶稣所说的枉然敬拜的人，有哪些特征呢？

那些将人的诫命当作教义教导人的人，表面上是在教导神的教义，但实际上是在传授人的诫命。所以，那些徒然敬拜神的人，其实是用自己的创新、主意和观念取代了神的话语、律法与命令。

这也是为什么我们教会在接纳新成员时，会问他们一个重要的问题：你是否相信圣经，神的话语，是神赐给人类的唯一无误的信息？

我们问的第一个问题就是这个：“你是否相信旧约和新约圣经是神的话，是神赐给人类唯一无误的信息？”

第二个问题是：“你是否相信耶稣是你的救主？”

第三个问题则是：“你是否相信耶稣是你的主？”

你是否明白，我们要顺服的，是祂的命令，不是世界的命令，不是人的命令，甚至不是教会的命令，而是神的命令？我们要立誓效忠的，是神的命令，让神的命令来引导我们的良知。

这正是我们要问这些问题的原因。因为耶稣说，如果我们教导人的规条代替神的诫命，那么对神的敬拜就是徒然的、虚空的、毫无意

义的。

我发现，当有人篡改福音时，我们通常会非常较真，用个神学词汇说就是“吹毛求疵”，我认为这是对的。我们是加尔文主义者，对吧？希望我们在座的都是。也就是说，我们相信：人是唯独靠恩典、唯独因信、唯独因耶稣的作为得救的。我们不在十字架上加添一笔，我们不会试图去帮助耶稣为我们而死，一点也不。

当这个真理被动摇时，我们准备奋战到底。我认为这是对的，为神的恩典而争战应该是教会的重中之重。然而，就像今天我们看到的这段经文所说的，我们同样也要在律法的问题上一样地认真较真。

你看，篡改神律法的人，正如耶稣所说，是徒然敬拜神。祂说的是命令，是诫命的意思。那些人本是在教导神的诫命，但他们篡改了律法。耶稣说，当他们这样做时，他们的敬拜是虚空的。

耶稣在这里并不是在说有人改变了福音，不是在讲加拉太书中保罗所斥责的“另一个福音”，而是在讲“另一个律法”。

耶稣为什么会如此坚定地维护神的律法？这并不是因为我们都是守法的义人，不是因为我们自己做得多好。真正的原因是：一个反对律法的人，也是在反对福音。

当然，还有很多其他的理由，但我想专注在耶稣这里的重点。我再说一遍：不管是某个个人、某个群体、某个教派，只要是反律法的，其实也是反福音的。

你知道律法和福音的区别，对吧？律法是神对我们的要求。福音

是神为我们所成就的事。律法是神告诉我们要做什么；福音是神借着耶稣为我们做了什么。我们明白这个区分。那么，一个反律法的人就是一个反福音的人。并不是我特意要这么说，而是事实如此。

如今在福音派里，有很多人自称是为了“恩典”，却贬低神的律法，甚至要把律法从基督徒的信仰生活中移除。他们也引用保罗的话，比如罗马书 10 章 4 节：“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使凡信他的都得着义。”“总结”这个词在希腊文中真正的意思是目的，不是“终止”。

就像《威敏斯特要理问答》第一问：“人生的首要目标是什么？”这里的“end”指的是目的，不是“终结”。我们不会回答：“人生的首要目标是死亡。”同样地，保罗在罗马书中所说的：“基督是律法的目的，使凡信他的人都得着义。”整本旧约都是为了引向耶稣。

若有人据此说神的律法已经不再是道德标准，那不仅与旧约相违，也与耶稣、甚至与保罗自己相违。保罗在罗马书第七章中才说过：“这样看来，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难道保罗是精神分裂吗？难道他在第七章里说律法是好的，到了第十章又说可以忽略了？当然不是！我们必须理解律法在基督徒生命中的地位。

我特别读达拉斯神学院那一派的书，发现他们对“称义”和“成圣”的区别，几乎一无所知。让我简单讲讲：

称义是神的赦免，是因着基督的义白白赐给我们的；成圣是基督徒在生活中属灵的成长过程。我们不是靠守律法来称义，因为耶稣已经替我们完全守了律法。但我们确实要努力遵行律法，以致成圣。如

果没有神的律法，那我们到底该怎么行事为人？我们该听谁的？我们的道德标准在哪儿？难道我们就靠心里的感觉，凭自己觉得圣灵感动我说、我想、我做什么？若没有一个客观的标准来判断对错，那我们不过是换了套“基督教术语”的相对主义罢了。

所以，我想说的是：一个反对律法的人，也必然在反对福音。这是我今天的主题。如果这是论文题目，就是：“反律法主义对救恩影响。”

“救恩学”是研究神如何拯救世人的学问，“反律法主义”就是拒绝神律法的人。所以我要问的是：如果我们不尊重神的律法，会怎样影响我们的救恩观？你们明白了吗？不明白的话，接下来七分钟就自听了。

简而言之：贬低神律法，就是在贬低我们对耶稣的需要。

保罗在罗马书7章7节写道：“这样，我们可说什么呢？律法是罪吗？断乎不是！只是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为罪；非律法说‘不可起贪心’，我就不知何为贪心。”

也就是说，如果不是因为神的律法，保罗根本不知道自己是个罪人。神的律法向我显明，我是一个罪人。保罗在罗马书早些时候也说过：“所以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你看，律法显明了我们的罪。

所以，有些人可能会说：“对，我还不是基督徒的时候，律法让我看到自己的罪。但现在我是基督徒了，我就不需要律法了。”可是，作为基督徒，难道我们不更应该认识我们需要基督吗？不正好相反吗？

我们岂不更应当聆听神的律法，努力行在律法中，而越多听、越多遵行，我们就越能看出自己有多失败，也就越能认识到自己多么需要一位救主？

这不正是使徒保罗的经历吗？他从一个罪人变成罪魁。你认为他真的变得更坏了吗？我不这么认为。我想是他越努力遵行神的律法，就越意识到神的圣洁和自己生命的不洁。

律法就是这样工作。我们不能轻视律法，我们要正视律法，学习律法，拥抱律法，并努力行在律法中。这样我们不仅会成为更好的邻舍、更好的丈夫、妻子、儿女，也会更深刻地体会到我们对救主的需要。

我希望你明白这一点，我认为这是我们必须要明白的关键所在。

我们当然要知道，我们是因信称义，靠恩典得救，而不是靠律法的行为（加拉太书 2 章 16 节）。但正是因为听见律法、努力遵行律法，我们才第一次真正认识到自己需要耶稣。这话说得简单。朋友们，一旦我们在传福音时或在自己生命中淡化律法，那么我们对基督十字架的需要也会被淡化。

你明白了吗？我越认识到自己的罪，而律法向我揭示这一点，我就越明白自己需要基督的十字架。现在，我想大多数人，至少是多数基督徒，都能理解这个道理：我犯罪，罪的工价是死，但神有恩典。我们明白神是有恩典的。

希伯来书 2 章 9 节安慰我们：“惟独见那成为比天使小一点的耶稣，因为受死的苦，就得尊贵荣耀为冠冕，叫他因着神的恩，

为人人尝了死味。”

也就是说，我该受的死，耶稣替我尝了。他代替我受死。我想我们都能明白这一点：罪的工价是死，我该死，但耶稣替我死了。所以，我不至于像启示录所说的那样，经历“第二次的死”。

但耶稣在这段经文中所说的，不只是人因罪在神面前该受的惩罚。他还谈到，这点很关键，可能有人会因此离开教会，但请听我讲完，他谈到人因罪在人面前所应受的惩罚：就是该被人处死。

你看，这正是耶稣引用利未记 20 章时的背景：“凡咒骂父母的，总要被治死。”这是一条民事律法，是由人执行的刑罚，不是神直接执行的。请大家明白，我必须在这里澄清一点：这里讲的可不是那个打翻牛奶的六岁小男孩要被长老们在城门口用石头打死的意思！

耶稣是在指责那些成年子女，他们完全不尊重、不理会父母的权柄，而在旧约中，父母的权柄象征着神最终的权柄系统。我们要明白这一点。不要戏谑这段经文，说什么“你们是不是要杀自己的孩子”。说真的，圣经怎么说？“他们一出母胎就说谎话”，对吧？这些小罪人？我们爱他们，是的，我们爱他们。但他们是在罪孽中怀胎的。

如果律法真的意味着每次孩子犯错都要处死，那教会里谁还能存活？我们都早就死光了。但耶稣在这里讲的不是这个。他讲的是像非尼哈和霍弗尼，或者拿答和亚比户那种人，那些在宗教和政治上败坏、不敬父母的人，结果导致人灵魂与生命的丧失。

这类人就像“门德兹兄弟”（Menendez brothers），有父母却轻视父母权柄，还带人走向灭亡的那种人。

我们要思考一个重点：我们的救主并没有废除这条律法！耶稣没有说：“这条民事律法现在无效了。”有人认为，既然耶稣是生在律法之下（加拉太书4章4节），他就必须遵守摩西律法，而旧约律法在新约开始时就已经终止。

我知道这地方可能会让一些人不舒服，但请听我解释。有人说：“耶稣不需要废除律法，不需要明文废除。因为当他死而复活，升天，新约开始时，我们就可以假设那些律法已经结束了。”

这是“时代论”的一种观点。它认为旧约的律法只有在新约中被重新声明，才仍然有效。而这正是“圣约神学”与“时代论神学”的根本区别。

作为圣约神学的信徒，我们相信，我知道我说话有点技术性，请让我解释，我们相信，若是神颁布了一条律法，只有神才能废除它。所以，除非神亲口废除一条律法，否则我们就假定那律法仍然有效。

而“时代论”认为，一旦新约开始，就假设旧约律法都作废了，除非在新约中再次出现。

这也很有意思，因为他们也常引用约翰福音：“律法本是借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却是由耶稣基督来的。”但他们同时又说“我们要从新约中找律法”。可约翰福音明明说律法是借摩西传的啊！

这就出现了问题。

但让我指出一件事，这段经文在马可福音中也有平行记载。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都记载了这个事件，而马可福音中有个很重要的细节。

在那段记载中，耶稣正是在谈论吃饭、洗手等事情，然后他做了一个很不一样的事，他废除了旧约的饮食律例！

马可福音 7 章 18~19 节：“耶稣说，你们也是这样不明白吗？岂不晓得凡从外面进入的不能污秽人？因为不是入了他的心，乃是入了肚腹，又落在茅厕里。”然后圣经注释说：“这是说，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

你看，这是一个很清楚的解释：耶稣明确废除了旧约关于饮食的律法。

那问题来了：在我们主耶稣和法利赛人的争论中，在这段讨论中，他明明废除了饮食律法，那他为什么没有顺便废除“咒骂父母该被处死”这一条？他本来完全可以说：“你们原来该在旧约中被处死的，但现在你们在新约中了，就不用了。”但他没有。他反而强调，这罪是该死的！

他没有退让。他没有减轻律法的效力。他说：“你们这样做，是该被处死的。”在旧约中，民事律法明确要求如此。他直接引用了旧约，强调这罪的严重性。

所以我们必须明白一点：神律法的全部力量，也体现在它所规定的民事刑罚中。当然，不是每个人都犯下了旧约民事律法中应当被判处死刑的罪行。但我想我犯过。我也强烈怀疑在这个房间里有很多人也犯过。

如果你翻到利未记第 18、19、20 章，开始读那些被判为应当处死的罪，你会发现很多人会读到一半停下来，然后说：“是的，那是

我，我做过这些事。”我承认，不是每个人都做过这些，但请思想这一点，这是个重要的观点：任何一个忽略神所定之死罪的社会、文化或群体，都是一个逐渐忽略“罪的工价乃是死”的社会。

要明白罪的工价是死，你首先必须明白公义是什么。如果一个社会不去遵行神的公义，那公义这个词本身就会变得模糊不清、难以理解。

请明白我在说什么。神通过民事权柄来启示祂的公义。耶稣正在借用民事律法，来彰显神完全的公义。祂对那些人说：你们不只是得罪了神（例如马太福音第五章所说），你们也当在世人面前被判死刑。这是非常、非常有力的宣告。

所以我要表达的是：当一个社会不承认神的律法及其刑罚、不重视这些条例时，我们就会培育出一群不明白神公义的民众。而当你不明白神的公义，你也就不明白神的公义这一整套救赎逻辑。如果你不明白神的公义，你就无法真正明白发生在各各他十字架上的事情。因为要明白罪的工价是死，就必须明白神的公义。但如果我们的社会不再承认神的公义，公义本身就会变成一种令人困惑的概念；如果公义都令人困惑了，那么神的公义就更难理解了；如果神的公义不清楚，那基督的十字架也会变成一件模糊不清的事。

你是否抓住了这层关系？你必须明白，如果神的公义降临在你身上，会发生什么？答案是：你该死。

但今天有太多人连这个都不理解，因为我们这个文化早已把公义弄得一团糟。可是，如果我们不明白公义，我们就无法明白十字架。

我想强调的是，耶稣在这里不是单单指出他们在神面前有罪，而是说他们所做的在人面前也该被判死刑。

接下来补充一点，也许有些人会疑惑：“那些律法的废除，是随随便便的吗？为什么有些命令今天就不适用了？”

我们必须明白，教会今天不再献祭牲、不再守旧约的节期，我们不再进行洁净礼、不再行割礼，也没有旧约那种祭司制度。为什么？

因为这些旧约的仪式是为了预表耶稣。当耶稣来了，这些预表就不再需要。它们被新约使徒的权柄所废除，因为希伯来书说它们不过是“那将来美事的影儿”。

这并不是说：“神以前不喜欢某些事，现在又没那么介意了。”不是这样。旧约杀羊献祭是为了预表将来的神的羔羊，耶稣的牺牲。当真正的羔羊来了，我们就不需要再杀羊了。

但请记住，原则并没有改变。今天我们守主餐的意义，和以色列人守逾越节时的意义是一样的：死亡之使者越过了那些身上有基督宝血的人。

形式虽然改变了：我们今天守的是无血的圣餐而不是流血的逾越节，但它们所代表的真理没有改变。神的公义没有改变。以为神的性情发生了改变，那是一个巨大的错误。神的律法、神的公义、神的恩典和怜悯都没有改变。

诗篇 119 篇 160 节说：“你话的总纲是真实。你一切公义的典章是永远长存。”

什么都没有改变。我们必须明白这一点。形式改变了，但神的公义并未改变，神的怜悯也未改变。

福音的开始，不是在马太福音第一章，而是在创世纪三章十五节，神对蛇说，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

最后总结一下：

神的民事律法及其相关惩罚，常常被拿来用于末世论或政治争论中。但耶稣却把这个话题摆在一个非常核心的地方：祂用来区分忠信与不忠信的信徒。祂用来分辨谁是真正用心灵和诚实敬拜神的人，与那些徒有敬虔外貌、心却远离神的人。这不是一个无关紧要的末世论题，也不是一个次要议题。这是真正决定你是否信靠耶稣的核心议题：你是否相信神的律法在其完全的形式下，依旧是神的律法？你是否相信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律法？

为了福音的缘故，愿教会效法诗篇的作者，正如诗篇 19 篇 7~11 节所说的那样，用赞美的语言描述神的律法：

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能苏醒人心；

耶和华的法度确定，能使愚人有智慧；

耶和华的训词正直，能快活人的心；

耶和华的命令清洁，能明亮人的眼目；

耶和华的道理洁净，存到永远；

耶和华的典章真实，全然公义；

都比金子可羡慕，且比极多的精金可羡慕；  
比蜜甘甜，且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  
况且你的仆人因此受警戒，守着这些便有大赏。

父神啊，我们祈求你的律法能刻在我们的心上，使我们真切地明白它的价值与重要性。一个承认你为主的国家，是蒙福的国家；一个行在你诫命中的百姓，将会经历更多的喜乐与祝福，远超过那些随从自己情欲的人。

主啊，愿我们听见你儿子的警告，不忽略你的律法；帮助我们悔改，帮助我们尊重你口中所出的一切话语。

愿我们用全心、全性、全意、全力来遵行你的律法，当我们看见自己亏欠时，愿我们呼求基督的宝血，那洗净我们一切罪孽、担当我们过犯的宝血。

我们奉耶稣的名祷告，阿们。